温州市中医院

招 标 文 件

|  |  |
| --- | --- |
| 项 目 编 号： | WZLCZB（W）-2023-04155-01 |
| 项 目 名 称： | 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采 购 方 式： | 公开招标 |
| 评 审 方 式： | 线上电子招投标 |

招 标 人:温州市中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二0二三年

**目 录**

招 标 公 告 3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6

前 附 表 6

一、 说 明 10

二、 招标文件 1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五、 开标和评标 14

六、 授予合同 18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0

第三部分 附件 25

附件一 25

报价文件 25

附件二 33

资格证明文件 33

附件三 33

商务技术文件 37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47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55

一、总 则 55

二、评标组织 55

三、评标程序 55

四、评标办法 55

五、 评分细则 55

六、定标办法 57

七、投标人义务 58

# 招 标 公 告

**项目概况**

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5月2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预算金额（元）：480000

最高限价（元）：48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数量:1

预算金额（元）：48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有关政府曝光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5月04日至2023年05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温州市鹿城区学院中路229号三想集团5楼（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25日09点30分

开标地点（网址）：温州市鹿城区学院中路229号三想集团5楼（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注意：需在线质疑后才可在线投诉，并电话告知相关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

3.其他事项：（一）质疑投诉：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二）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⑥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⑦ 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政采云平台学习专题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州市中医院

地  址：温州市六虹桥蛟尾路9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李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566715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学院中路229号三想集团5楼

传  真：0577-89887255

项目联系人（询问）：温碧霞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89887322、13757727199

质疑联系人：肖忠文

质疑联系方式：13757727199

1.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温州市中医院监察室

电 话：0577-56671511

#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  |  |
| --- | --- |
| **条款** | **内容规定** |
| 1 | **一、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二、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 1 | 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1项 | 480000 |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如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按无效标处理。** |
| 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120天。 |
| 3 | **投标保证金数额：无**。 |
| 4 | **招标服务费：**根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的75%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户 名：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账 号：33050162870409101001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温州黎明支行**政采云平台技术服务费：**由政采云公司向中标供应商收取，该费用由采购代理公司在发布中标公告前先行代为缴纳，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该费用按实际缴纳金额（含税费）支付给代理机构。（一）不涉及合同金额的采购项目，技术服务费500元/件；（二）涉及合同金额的采购项目，根据合同标的额，按照下列比例收费：中标价50万元以下(含50万元)：按500元收取；50万元以上：千分之一（1‰）。 |
| 5 | **投标文件的组成：**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6 |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7 | **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
| 8 |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9 | 投标文件份数：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 “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

（若不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开标当天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负责。）可以（邮寄形式，建议顺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并需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是否收到，邮寄地址：温州市鹿城区学院中路229号三想集团5楼联系人：温端赏 联系电话：13868508737 |
| 10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a.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可以（邮寄形式，建议顺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并需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是否收到）**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1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在系统规定的时间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2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5日09点30分  投标地点（网址）：温州市鹿城区学院中路229号三想集团5楼（政采云http://zfcg.czt.zj.gov.cn）  |
| 13 |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25日09点30分开标地点（网址）：温州市鹿城区学院中路229号三想集团5楼（政采云http://zfcg.czt.zj.gov.cn） |
| 14 | 带“▲”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是关键技术参数及要求。 |
| 15 | **潜在供应商需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http://zfcg.czt.zj.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
| 16 | 1、本项目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价格优惠扶持见：满足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的中小企业可享受优惠扶持。满足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的供应商可享受优惠扶持。满足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的供应商可享受优惠扶持。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
| 17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1）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2）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3）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4）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5）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一、 说 明**

1、本次招标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定义**

招标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招标人、用户相同；

乙方：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制造商：是指拥有投标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单位；

原件备查：要求携带原件备查的，供应商应按要求携带备查，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资料复印件存有瑕疵，致使内容模糊、关键信息难以辨认、材料真实性存疑等情形的，有权核对原件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有核对原件，若供应商未能提交原件，将会导致评标委员会作出对 其不利的评定，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带“▲”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是关键技术参数及要求。**

**3、投标人代表**

3.1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投标资料与本招标文件规定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4、投标费用**

4.1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招标文件的澄清**

2.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信函、传真，下同）通知，但该通知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使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问题来源的答复发给各投标文件收受人或召开答疑会。如果招标文件澄清期内未收到有关澄清要求，视为投标人完全同意招标文件所有条款，且对于招标文件有关表述以及未尽事宜如有异议，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解释为准。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收受人收到该书面通知后，应立即书面回复确认已收到该通知。

3.2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的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同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招标文件收受人收到变更时间的书面通知后，应立即书面回复确认已收到该通知。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否决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3.1投标人的资格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基本资格条件审查材料：即证明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1）资格条件承诺函；

（2）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政府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3）投标人信用查询；

（4）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3.2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投标报价一览表；

（3）投标分项报价表

（4）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如有）

**3.3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情况表

（3）偏离表（商务、技术偏离）

（4）投标人综合情况

（5）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

（6）备品备件提供、配置、响应

（7）同类项目业绩

（8）维保方案

（9）其他必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文件中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资料如是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有效公章。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

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中对招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和要求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应要求，并使招标人满意，同时在技术偏离表中作出详细说明。

**4、投标报价**

4.1投标人应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并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承包报价必须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提供相关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高温补贴费、各种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在合同服务期间内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4.2投标人必须按附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填写价格，并由投标人代表签署。

4.3投标货币以人民币进行投标。

4.4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选择投标，对任何服务只允许一个价格。

4.5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招标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4.6投标报价报出后，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否决。

4.7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5、投标有效期**

5.1自开标之日起 120 天内投标应保持有效。

5.2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6、投标保证金**

无。

**7、投标文件编制**

7.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7.2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的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

7.3本文件《第三部分 附件》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三部分 附件》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7.4《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人自行负责。

7.5《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6投标人没有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的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投标文件的签章**

8.1《投标文件》的签章：见《前附表》；

8.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时加盖投标人公章。

8.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9、投标文件的形式**

9.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前附表》；

9.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9.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的份数**

10.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前附表》。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2.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前附表》。

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3.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3.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4.1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五、 开标和评标**

**1、评标委员会**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开标形式**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4、开标准备**

4.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4.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5、开标流程**

5.1开标、评标

（1）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 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解密成功后，开启投标人的《报价文件》，由供应商对自己报价文件相关内容进行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

（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备注：开标大会的结束后，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人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实质性要求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5）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进行商务技术部分的评审。

（6）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招标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未在场的投标人通过发送邮件形式通知。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6、投标人资格审查

6.1开标大会结束后，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人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6.2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6.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人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7、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8、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中主要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

（4）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6）投标人代表没有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7）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8）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9）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0、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系统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加盖公章）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系统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加盖公章）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小节第12条第12.2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2、投标文件的澄清

12.1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12.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拒不按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12.2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

13、评审结果的修改

13.1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13.2书面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14、确定中标候选人

14.1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14.2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按评审后得分（即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前二名的投标人确定为该项目的第一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向招标人推荐。

15、确定中标人

15.1招标人按照书面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记名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名。

15.2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招标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招标人可以视情况直接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6、起草、签署评审报告

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起草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7、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政府指定媒体公告中标结果，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8、招标人对决标结果不做任何解释，也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9、评标细则详见“评标原则及方法”。

**六、 授予合同**

1、中标通知书

1.1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2.1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采购货物的数量和服务在一定幅度范围内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和其他的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3、签订合同

3.1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2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有权在中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中标人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投标资格将被取消，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

3.3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人和评委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3.4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以违约处理。

4、质疑与投诉

4.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4.2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3投诉人投诉时，应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由本人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公章，投诉书应说明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投诉人对投诉书的真实性负责，恶意投诉将承当相应的法律和民事责任。

#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注：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以下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甲方： （招标人）

乙方: （中标人）

温州市中医院的 （项目名称、编号）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双方本着诚信及互利互惠的原则，同意按照下面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签订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合同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以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1、合同书及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2、中标通知书

3、承诺书（含询标记录和优惠条款）

4、投标文件

5、招标文件

**三、合同内容：**

依据招标内容及要求或甲方指定内容。

**四、服务期限：**

系统维护时间为2023年5月至2024年4月。

如果乙方的维保服务质量使甲方满意，且达到合同规定的各项要求，在维保期满后，无特殊情况可以续约，但续约合同必须一年一签，续约最多不能超过二年。续签合同时，项目内容和资金预算应符合政府采购预算安排要求，并及时申报政府采购计划。

**五、合同费用**

本合同费用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人民币。

本合同费用是指乙方在维护期内为完成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维护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故障维修及更换新件、人员驻场等所有与之相关的运行维护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价包干，除此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合同价格。

**六、服务费的支付与结算**

1、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

2、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合同到期后满1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七、维护人员**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派出技术水平高服务质量好的维护人员参与服务，如乙方派出的服务人员在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因素质、技术水平、服务质量、现场管理经验、采用的设备、文明安全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投标文件中的承诺，造成现场管理混乱、服务质量和进度达不到招标文件中所承诺的要求时，甲方有权要求其重新调整充实服务人员，乙方必须接受，否则作违约处理，此时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八、设备、材料供应**

本服务范围内所需的一切维护维修的设备材料均由乙方提供，甲方认可。采购供应的设备材料均须有清单、合格证、质保书或检测报告等技术资料（进口设备、材料交货时，乙方必须提交原产地证明及相应的通关证明、完税证明）。如发现不合格的设备材料，必须马上更换合格设备材料，并由乙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和责任。

**九、设备维护管理：**

9.1设备维护管理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维护期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故障维修及更换新件等所有与之相关的技术维保服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相关内容

9.2乙方保证在维护过程中采用先进的技术、合格优质的材料和零部件、一流的工艺、严格的质量管理为甲方提供技术先进、质量上乘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维护服务要求。

9.3乙方应按照质量保证体系或相应的服务质量管理标准，对设备系统的维护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管理和服务。

9.4 乙方应保证所服务的设备系统通过正常维护，具有使甲方满意的使用性能和使用寿命。

9.5 甲方有权对乙方整个服务过程中的服务质量、进度、现场管理等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应服从其管理。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发现所维护的设备系统确实需要更换设备、材料等，应及时和甲方取得联系，经甲方审查同意后方可更换。

9.5 甲方如发现乙方的维护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质量标准要求，有权通知乙方暂停服务进行整改，其整改方案经乙方认可后方可开展维护工作。

9.6 服务质量、技术标准如在招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发的最新国家或专业（部）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专业（部）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9.7 本次维护期限以约定内容为准。**

9.8 甲方应提供相应的维护设备系统的资料给乙方，包括：

9.8.1 维护资料

系统软、硬件设备的档案资料，包括：各系统软件及所安装硬件设备的数量、型号、规格等。

9.8.2 技术资料

技术资料主要提供给参与服务的操作人员、维护人员使用，包括：设备及系统说明书和原理图、设备及系统安装线路图、安装手册、操作和维修手册、技术规范及其他必须的技术资料。

**十、设备系统的变更**

10.1 乙方在维护过程中如发现设备系统在原设计上存在问题或不合理的情况，或为维护方便而提出变更、优化设计的方案，须经甲方认可签证同意后才能实施，乙方不得擅自变更。

10.2 甲方发出的设备系统的变更联系单，同样属于合同文件，乙方必须实施。

**十一、双方责任**

11.1 甲方

1）提供相关的协助服务，配合乙方履行好合同义务；

2）审核乙方维护服务的内容，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维护服务费用；

3）对维护组织、进度、质量、现场管理、服务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和检查。

11.2 乙方

1）乙方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条件和内容对设备系统进行维护服务。合同签订后，乙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对标的项目进行一次全面巡检、维护。

2）编制维护方案和参与服务人员的安排。

3）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和要求进行优质的维护服务。

4）对设备系统出现的故障，无条件负责处理，直至甲方满意为止。

5）合同期满，乙方必须对所有系统和设备进行全面的性能测试，确保系统运行良好，仪器性能稳定。

6）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责任。

**十二、违约责任**

12.1 服务质量责任违约

1）在维护服务期间，凡设备系统在运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直到设备系统恢复正常运行止。

2）由于乙方维护方法不当造成设备故障或损坏，由乙方负责，并保证及时给予更换或修复。所需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属于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设备故障或损坏，其费用由双方协商后再定。

4）乙方现场技术人员的安全施工作业由乙方全权负责，并应切实做好安全防范工作，避免在巡检工作中出现人身与财产的意外损害。

12.2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外，如乙方发生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甲方发生中途取消服务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如协商无效，按下列办法处以罚金：

1)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价款中按比例扣除服务费。

2) 逾期服务扣除服务费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8%，一旦达到扣除服务费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 乙方不能继续提供服务或甲方中途取消服务

乙方不能继续提供服务，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10－30％计算。甲方中途取消服务，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与乙方违约相同。

**十三、履约保证金的罚没**

13.1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13.2 如果乙方毫无理由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并加收违约赔偿金。

13.3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和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服务内容相符合（合同中另有约定除外），如不符，除追究乙方责任外，其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

**十四、争端的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6.1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16.2 本合同一式伍份，双方各执贰份，同等有效，并报一份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十七、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全权代表:（签字）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时间: 时间:

# 第三部分 附件

**附件一**

**报价文件**

**1、投标函**

致：温州市中医院

根据贵方为 项目（招标编号：）的投标邀请，我方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具体内容为：

(1)资格文件

(2)报价文件；

(3)商务技术文件；

(4)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如拒绝签订合同，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2%对招标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招标人损失的，承诺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

7、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服务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招标人、其它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盖 章：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文件被拒绝。**

**2、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人民币） | 备注 |
|  |  | 大写： |  |
| 小写： |

**说明：**

1. **此栏投标报价应与“3、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计价相一致。**
2. **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数量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 11 | 人员费用 |  |  |  |  |
| 12 | 税金 |  |
| 13 | 其他 |  |
| 14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含 |
| 总 计 价 |  |

**说明： 1、此表总计价应与“2、报价一览表”中报价相一致。**

**2、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如果免费请在该项内容栏内注明“免”，如果含在产品价格中则填“含”，如无此项内容则填“无”。**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4、监狱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不能清楚辨析是监狱企业的按非监狱企业处理，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为最新的最近的。**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企业为参加（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采购活动并承担本工程。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中小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

【非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货物类项目投标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工程、服务类项目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建、承接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分。

同时符合以下所有要求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①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②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不属于中小企业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不属于中小企业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不能清楚辨析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处理，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为最新的最近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招标人名称）单位的（招标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资格证明文件**

**1、资格条件承诺函**

温州市中医院、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 （采购项目名称、编号）投标，现郑重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1、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资格条件，即

（1）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2、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我方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我方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愿接受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成交/签订合同）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人全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有效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3、投标人信用查询**

1、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4、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供应商名称）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招标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1. 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202 年 月 日**

**附件三**

**商务技术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市中医院、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名称 、编号 ）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2、投标人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电 话 |  | 主管部门 |  | 企业负责人 |  | 职务 |
| 地 址 |  | 传 真 |  | 企业性质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单位简介及机构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单位概况 | 职工总数 |  | 各人员构成情况 | 上一年主要 经济指标 | 指标名称 |  | 实际完成 |  |
| 总产值 | 万元 | 总产值 |  万元 |
| 流动资金 |  万元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万元 | 实现利润 | 万元 | 实现利润 |  万元 |
| 银行贷款 | 万元 | 主要业绩 |  |
| 固定资产 | 原值 万元净值 万元 | 资金性质 | 生产性 |  万元 |
| 非生产性 |  万元 |

**3、偏离表（商务、技术偏离）**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招标文件****规格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格** | **说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如有偏离，必须在偏离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偏离和负偏离，如不说明偏离情况，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无偏离**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4、投标人综合情况**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5、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6、备品备件提供、配置、响应**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7、同类项目业绩**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8、维保方案**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9、其他必要提供的资料**

项目编号：WZLCZB（W）-2023-04155-01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重）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温州市中医院经过多年的信息化建设已具备比较完善的信息化体系，目前在网运行的软硬件设备已具备一定的规模，数据中心网络及安全系统结构复杂，而且业务系统具有数据唯一性，安全级别高，业务压力大，业务不可间断等特点。为保障我院数据中心软硬件及医院核心业务系统的正常工作，确保医院核心业务的可靠性和连续性，现招有技术实力的服务商承担我院信息系统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运维工作。通过运维外包服务，引进专业化的公司参与单位的信息化运维，其总体思想就是各司其职，而单位里的维护人员可以解放出来从更高的层面去规划和管理单位的信息化发展。

本采购项目为温州市中医院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服务，本次维保服务的对象主要包括以下几内容：深信服、天融信、迪普、盈高、思福迪等原厂维保；华为华三思科核心、汇聚、楼层接入等网络设备应急响应、定期巡检、一年专人常驻服务、其他常规系统的支撑保障服务。在维护服务期内由于设备出现硬件问题，中标人须负责修理或更换，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二、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服务 | 年 | 1 | 详见设备清单 |

**▲注：系统维护时间为2023年5月至2024年4月**

**三、****主要服务要求**

1、硬件运维基本服务：

提供7×24小时的免费技术支持。支持范围包括产品的功能、配置、安装、调试、客户使用中遇到的各种技术问题的一般性咨询，并随时准备处理各种突发事件，提供400或其它热线电话支持服务。一旦被维护设备系统出现了故障，服务方将在接到温州市中医院服务请求的两个小时内向温州市中医院提供具有相关认证的工程技术人员对被维护设备系统进行现场检修。本次报价包含所有设备维修费用及配件更换费用

2、系统软件维护基本内容：

中标人提供对工具类系统,包括备份系统、日志系统、故障维护及性能优化调整。

（1）故障响应及处理：

a.对系统性能严重损坏，中标人接到支持需求必须立即做出回应；

b.对系统运行正常，仅受到有限的影响或未受到严重影响，中标人接到支持需求必须在30分钟内做出回应；

(2)服务工程师：技术维保工程师应具备上述维保对象的硬件系统、软件系统、管理及操作系统等方面的知识，具备相应的技术资格认证，并有3年以上从业经验；

(3)产品升级：提供产品升级评估和升级服务。

3、定期现场巡检服务

每季度对本次运维设备进行全面检查的服务项目，并提交季度巡检的运维报告，通过该服务可使采购人获得设备运行的第一手资料，最大可能地发现存在的隐患，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同时，有针对性地提出预警及解决建议，能够提早预防，最大限度降低运营风险。

（1）巡检包括但不限以下内容：

a.设备硬件情况巡检，定期对各网络安全设备的CPU利用率、内存利用率、磁盘利用率、端口流量、报警信息等关键工作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当发生异常情况时，及时进行跟踪和处理；安全设备配置管理、网络系统流量分析、网络及安全设备日志分析、软件升级。

b.机房安全巡检，利用现有的漏洞扫描设备全网扫描、分析上述系统的安全漏洞，及时发现安全隐患, 备份系统日常维护，状态检查，故障处理等。

c.设备信息变动情况收集整理、文档更新。

4、数据安全

（1）中标人及驻场人员需加强信息安全意识，每季度组织一次应急演练。在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期间，提前进行信息系统安全专项检测，并提交检测报告。当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安排技术工程师到现场值守。

（2）中标人必须签订保密协议，做好相关信息数据保密工作，承担保密责任。不得对外透露与采购人相关的设备、网络和系统信息，不得复制与采购人相关的数据和信息，不得以任何方式和渠道向外界传递、泄露、披露任何信息数据。

5、安全服务

（1）信息安全评估改进：根据我医院安全评估详细内容，检查运维过程，补充确实项，已实施项提供对应说明及报告。为我院信息化建设提供信息安全的咨询设计服务，并配合进行可行性研究、方案制定等准备工作；提供安全建设中涉及到的决策、管理及运行操作问题的专业咨询。

（2）系统集成咨询和设计：检查和评估现有及将来的信息化要求，根据我院要求提出切合实际应用的规划书，并为信息化建设提供建设性建议和报告。

6、驻场人员要求

（1）中标人需要派驻1名工程师常驻现场。其办公场所由采购人提供，其他办公设备由中标服务商自行安排。作息时间按采购人信息中心规定执行，节假日如有维护任务不得推脱,在重大事件时需根据采购人安排至少1人值班。

（2）在服务期间如果派驻人员的力量不足，或派驻人员技术不能解决维护、维修、技术指导等任务时，服务商应当增加技术人员。必须由专门单位维修、维保的，由服务商联系，并承担所有费用。

（3）中标人应将常驻技术人员的相关材料（包括身份证明、资质证书、从事岗位、个人履历）等报采购人进行审查，合格后方可进驻上岗试用。

（4）中标人需和常驻技术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必须按国家规定为其缴纳社保金（养老、医保、失业等），以及投保人身意外险，在外包服务期内，常驻技术人员发生的事故由中标人自行全权负责，采购人将不负任何责任。

（5）中标人任何更换或调整常驻技术人员的行为应提前征求采购人意见，在征得招标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调整。若采购人发现常驻技术人员不合格，有权要求更换技术人员，中标人应在收到招标人的书面通知7个日历日内完成技术人员的更换。若未经招标人同意擅自更换、调整常驻技术人员以及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常驻技术人员未按采购人书面通知及时更换,调整,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6）常驻技术人员要遵守采购人的劳动考勤纪律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接受采购人的工作安排与指导，做好本职工作。如因采购人实际工作需要，中标人常驻技术人员需要在工作日以外的时间加班的，加班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7）不论何时，根据有关保密法律法规，以及采购人和上级主管单位、相关政府部门的保密规定，中标人及其员工必须做好相关信息数据保密工作，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允许不得对外透露采购人相关的设备、网络及系统的信息，未经允许不得复制与工作相关的数据与信息，不得以任何方式和渠道向外界传递、泄露、披露任何信息数据。

7、维保技术方案要求：

中标人应提供详细的维保组织实施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中标人技术力量及技术支持手段介绍、人员安排。

（2）设备维保组织实施计划：包括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等，内容完整，描述清晰具体，包括技术交流、规划咨询服务、定期巡检及巡检报告、技术知识库并及时更新、软硬件升级策略及流程、设备保修方案及流程、提交质量运行报告。

（3）故障处理分析及预防和应急措施。

（4）现场服务、技术故障解决时间、设备故障解决时间承诺。

（5）就近的服务网点及备件库介绍，备品备件（包括备机提供）方案。

（6）培训计划：包括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师资及培训管理措施等。

（7）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内容。

8、其它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长期本地化服务提供能力。

2、项目负责人应有类似项目技术服务履历，具备相应的技术资格认证，并有3年以上从业经验。

3、服务续签：如果供应商的维保服务质量使采购人满意，且达到合同规定的各项要求，在维保期满后，无特殊情况可以续约，但续约合同必须一年一签，续约最多不能超过二年。续签合同时，项目内容和资金预算应符合政府采购预算安排要求，并及时申报政府采购计划。

**四、设备清单及要求**

|  |
| --- |
| 温州市中医院安全设备及网络维保硬件清单 |
| 设备名称 | 维保事项 | 放置地址 | 备注 |
| 一、安全设备部分（原厂支持服务） |
| 深信服AF-4020 | 支持原厂一年URL规则库、安全规则库等升级服务，原厂一年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原厂一年硬件质保服务 | 六虹桥机房16机柜 24-25U | 　 |
| 深信服AF-4020 | 支持原厂一年URL规则库、安全规则库等升级服务，原厂一年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原厂一年硬件质保服务 | 六虹桥机房16机柜 27-28U | 　 |
| 深信服 VPN2150 | 支持原厂一年硬件维保、软件升级、原厂人员上门、远程支持服务 | 六虹桥机房16机柜 35U | 　 |
| 深信服AC-1000 E440 | 支持原厂一年硬件维保、软件升级、原厂人员上门、远程支持服务 | 六虹桥机房11机柜 6-7U | 　 |
| 天融信 NU-41428 | IDP特征库、WEB过滤库、专业版快速扫描查杀防病毒库、应用识别特征库1年原厂升级服务许可 | 六虹桥机房14机柜 29U |  |
| 迪普DPX8000-A5 | 支持原厂一年硬件维保、软件升级、原厂人员上门、远程支持服务 | 六虹桥机房12机柜 6-12U | 　 |
| 深信服AF-1500-E420-WAF | 支持原厂一年硬件维保、软件升级、原厂人员上门、远程支持服务 | 景山机房10机柜 16U | 　 |
| 深信服 AF-2000 H644 | 支持原厂一年URL规则库、安全规则库等升级服务，原厂一年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原厂一年硬件质保服务 | 景山机房08机柜 16-17U | 　 |
| 深信服AF-2000 H644 | 支持原厂一年URL规则库、安全规则库等升级服务，原厂一年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原厂一年硬件质保服务 | 景山机房08机柜 13-14U | 　 |
| 天融信 NU-41428 | IDP特征库、WEB过滤库、专业版快速扫描查杀防病毒库、应用识别特征库1年原厂升级服务许可 | 景山机房10机柜38U | 　 |
| 盈高ASM6503 | 支持原厂一年硬件维保、软件升级、原厂人员上门、远程支持服务 | 六虹桥机房15机柜24U |  |
| 盈高IMC2307 | 支持原厂一年硬件维保、软件升级、原厂人员上门、远程支持服务 | 六虹桥机房15机柜 26U |  |
| 盈高MSEP1500 | 支持原厂一年硬件维保、软件升级、原厂人员上门、远程支持服务 | 六虹桥机房15机柜 27U |  |
| 盈高ASM6307 | 支持原厂一年硬件维保、软件升级、原厂人员上门、远程支持服务 | 六虹桥机房 |  |
| 思福迪LogBase-B1600 | 支持原厂一年硬件维保、软件升级、原厂人员上门、远程支持服务 | 六虹桥机房11机柜 15U |  |
| 金电网安网闸FerryWayV2.0 | 原厂一年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原厂一年硬件质保服务 | 六虹桥机房13机柜 26-29U |  |
| 二、网络设备部分 |
| 华为CE12808 | 双引擎+24口万兆光口板卡+48口千兆光口板卡 | 六虹桥机房16机柜 06-22U | 整机及配件保修 |
| 华为CE12808 | 双引擎+24口万兆光口板卡+48口千兆光口板卡 | 六虹桥机房15机柜 06-22U |
| H3C WX5540H | 　 | 六虹桥机房15机柜 29-30U |
| H3C WX5540H | 　 | 六虹桥机房16机柜 30-31U |
| H3C WX5510E | 10口千兆光口 | 六虹桥机房15机柜 32U |
| H3C WX5510E | 10口千兆光口 | 六虹桥机房16机柜 33U |
| H3C F1000 AK1120 | 　 | 六虹桥机房4机柜 33U |
| 华为S6720 | 　 | 六虹桥机房5机柜 41U |
| 华为S6720 | 　 | 六虹桥机房6机柜 41U |
| 华为5700 | 24电口+4光口 | 六虹桥机房13机柜 33U |
| H3C 5100 | 　 | 六虹桥机房12机柜 16U |
| 华为5810 | 48电口+4光口 | 六虹桥机房13机柜 23U |
| 华为5810 | 48电口+4光口 | 六虹桥机房14机柜 23U |
| 华为S7712 | 双引擎+48口电 | 六虹桥机房13机柜 06-20U |
| 华为S7712 | 含板卡 | 六虹桥机房14机柜 06-20U |
| 华为 5855 | 　 | 六虹桥机房15机柜 34U |
| H3C MSR 36-20 | 　 | 六虹桥机房04机柜29U |
| CITRIX NETSCALER（NSMPX-8200） | 6电口+6光口 | 六虹桥机房14机柜28U |
| 华为AR2220 | 　 | 六虹桥机房04机柜06U |
| 华为AR2220 | 　 | 六虹桥机房04机柜04U |
| H3C 5560 | 8电口+28光口 | 六虹桥机房13机柜22U |
| 迪普行为管理DPtech UAG3000 | 8口千兆 | 景山机房10机柜26U |
| H3C S5110 | 　 | 景山机房07机柜 31U |
| 华为5810 | 48+4口千兆 | 景山机房07机柜 26U |
| 华为5810 | 48+4口千兆 | 景山机房07机柜 24U |
| D-link DES-1016A | 　 | 景山机房10机柜 35U |
| 华为 S6720 | 　 | 景山机房15机柜 34U |
| 华为 S6720 | 　 | 景山机房15机柜 36U |
| 华为CE12808 | 双引擎+24口万兆板卡 | 景山机房16机柜 06-22U |
| 华为CE12808 | 双引擎+24口万兆板卡 | 景山机房17机柜 06-22U |
| CITRIX NETSCALER（NSMPX-8200） | 6电口+6光口 | 景山机房09机柜19U |
| H3C S7003X |  | 景山机房7机柜 |
| H3C S7003X |  | 景山机房7机柜 |
| H3C 小贝无线控制器 |  | 景山机房7机柜 |
| 华为S7706 |  | 景山机房8机柜 |
| 华为S7706 |  | 景山机房9机柜 |
| Hillstone 防火墙 |  | 六虹桥机房11机柜 | 原厂质保期内 |
| Hillstone 防火墙 |  | 景山机房10机柜 22U |
| 深信服AD-1000 |  | 六虹桥机房11机柜 |
| 深信服AD-1000 |  | 景山机房8机柜8U |
| 深信服网闸 |  | 景山机房8机柜10-11U |
| 深信服AC全网行为管理 |  | 六虹桥机房11机柜 |
| 美创数据库防火墙 DF-G3020 | 　 | 景山机房8机柜 19-20U |
| 美创数据库防火墙DF-G3020 | 　 | 六虹桥机房16机柜 40-41U |
| 美创防水坝 | 　 | 六虹桥机房16机柜 37-38U |
| 安华金和数据库安全审计 | 　 | 六虹桥机房1机柜 21-22U |
| 安华金和数据脱敏DDMS-B2000 | 　 | 六虹桥机房11机柜 17-18U |
| Hillstone SG-6000-M6115 | 　 | 景山机房10机柜 22U | 整机及配件保修 |
| H3C 5560 | 　 | 二期2楼机房 |
| 思科 Cisco 3520 | 　 | 门诊1F弱电间 |
| H3C 5110 | 　 | 6楼信息科 |
| H3C 5110 POE | 40台 | 　 |
| H3C S3100 | 170台 | 　 |
| H3C S5120 POE | 18台 | 　 |
| H3C 5130 | 3台 | 　 |
| H3C S5130S-52S-EI | 30台 | 　 |
| H3C 5130-POE | 6台 | 　 |
| H3C WT1024-X | 23台；提供10台H3C WTU430H-IOT终结者单元到医院作为日常使用。 | 　 |
| 思科C2960S-48TS | 8台 | 　 |
| 三、专人驻场服务部分 |
| 1人驻场及团队保障服务 | 驻场技术人员需具备相关运维经验；保障团队必须至少5位人员的项目组，组员需有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其中需包含但不限于主机工程师、存储工程师、网络工程师、数据库工程师、虚拟化工程师并且具有H3CIE认证、H3CIE-WLAN认证、OCM、RHCA认证等证书 | 　 | 　 |

**▲注：本次招标属于交钥匙项目服务，招标人的数据中心机房和医院接入交换机、无线网络及安全设备不局限于上述表格中所列的内容，投标人可组织现场勘查，了解招标人机房中的设备情况。本项目中部分重要设备故障响应和售后服务均以设备原厂服务标准执行，标段中要求原厂质保服务的在中标后需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授权。**

#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相关法规特制定以下评标办法。**

**一、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评标程序**

1、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根据综合评审结果，提交评审报告。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综合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一家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均相同时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认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四、评标办法**

本次采购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即投标人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和次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和第二排序的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根据采购要求，**总分设定为100分：技术标70分（权值70%），商务标（报价）30分（权值30%）。**

1. **评分细则**

**1、技术分的评定：技术标70分（权值70%）**

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判，每人一张评分计算票，并记名。投标文件各项评分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评分，如某张票的一个因素项目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票无效。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各投标人技术分得分（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2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 1 | 投标人综合情况 | 根据投标人企业情况、服务能力等进行综合比较打分（0-5分）； | 5分 |
| 1. 具有ISO20000 IT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2、具有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3、具有具有CMMI5证书的得3分；CMMI4证书的得2分；CMMI3证书的得1分；4、具有国家高新企业证书的可得2分。注：需提供证书复印件。 | 9分 |
| 2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 | 项目负责人能提供：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认证、oracle OCP认证、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认证的CISP工程师认证，每提供一个得1分，三个认证同时全部提供得3分； | 3分 |
| 拥有H3C或华为主网络三星级服务资质，满足得2分。 | 2分 |
| 拥有Oracle OCM及以上认证工程师证书，每提供一人得2分，最多得2分。 | 2分 |
| 拥有深信服VPN、AF认证工程师，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多得2分。 | 2分 |
| 拥有天融信安全工程师，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多得1分。 | 1分 |
| 拥有ITSS运维工程师，每提供一人得2分，最多得4分。 | 4分 |
| 拥有RHCA认证工程师，每提供一人得2分，最多得2分。 | 2分 |
| 拥有CISP认证工程师，每提供一人得2分，最多得2分。 | 2分 |
| 项目人员具有H3CIE或HCIE认证证书的得1分；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多得2分。 | 2分 |
| 注：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及近3个月在本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3 | 备品备件提供、配置、响应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周边最近的备件库详细地址和实际规模以及备品备件情况、备品备件到现场的响应时间等比较打分0-6分。 | 6分 |
| 投标人具有完备的服务中心，已具备400或800电话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分 |
| 4 | 同类项目业绩 |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维保服务合同，每个项目得0.5分，最多得2分，合同里含有核心交换机、安全等产品的再加1分。同一客户同一项目续签的业绩不重复计算；本项最多可得3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 3分 |
| 5 | 维保方案 | 投标投标人是否建立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方案对系统实施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其应对措施的考虑情况，在维保服务期间巡检、故障处理、系统调优的组织和联系机制的合理性、有效性等进行比较打分（0-10分）。 | 10分 |
| 根据对客户现有网络结构的了解，制定详细的维护保修方案、技术支持和质量保证措施等横向比较打分，考虑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内容是否完整，服务手段是否切实、有效，描述是否清晰具体，包括技术交流、规划咨询服务、定期巡检及巡检报告、技术知识库并及时更新、系统整体运维方案、软硬件升级策略及流程，以及提供故障处理分析及预防和应急措施等进行比较打分（0-12分）。 | 12分 |
| 根据投标人服务网点机构的便利性等情况进行综合比较打分（0-3分）。 | 3分 |

**2、报价评分（30分）（权值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余投标人投标报价与该基准价对比，计算出商务报价评分值（保留小数2位）：

1）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其报价分为满分30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100（保留小数2位）

3、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技术分和商务（报价）分的总和。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等有关规定，对货物类项目投标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工程、服务类项目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建、承接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分。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其产品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定标办法**

1、确定中标候选人

1.1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1.2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按评审后得分（即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前二名的投标人确定为该项目的第一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向招标人推荐。

2、确定中标人

 2.1招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记名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名。

2.2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招标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招标人可以视情况直接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3、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指定媒体公告中标结果，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投标人义务**

投标人应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评标结束，所有评标资料存招标机构备查。